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或“基金合同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）现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：

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
基金代码	A类：001431；C类：002297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5年6月25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

	《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“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”中“三、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”的约定：

“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本基金合同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”

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，本基金已连续 55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。若截至 2018 年 9 月 7 日日终，本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，即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。据此，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基金管理人将终止《基金合同》并按照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发生《基金合同》终止情形，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，将不开放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，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、基金托管费和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；本基金正式进入清算程序前，仍然正常开放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若发生上述《基金合同》终止情形，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基金合同》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，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

3、投资者可以登录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.founderff.com或者拨打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-818-0990 进行相关咨询。

4、本公告解释权归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9月3日